

清陳修園著

長沙方歌括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內 容 提 要

《長沙方歌括》六卷，清陳修園著。作者在編著《傷寒論淺註》以後，更將《傷寒論》中一百一十二方的主要內容，如方劑主治、藥物分量和煮服方法等，用詩歌形式表達出來，簡明扼要，便於記誦。又逐方說明了有關辨症施治上的要旨，可以幫助讀者臨床時掌握使用。書稱《長沙方歌括》者，以《傷寒論》本仲景所著，而相傳仲景曾為長沙太守，故以《傷寒論》方為《長沙方》云。

此書原在陳氏叢書中，迭經翻印。茲為便利讀者，抽出重校印行，以供一般學習中醫和中醫帶徒的需要。

長 沙 方 歌 括

清 陳修園 著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上海瑞金二路450号)
上海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証出 093 号

上海市印刷三厂印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9 26/32 排版字数 69,000
1963年5月第1版 1963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0

統一書號 1489·1096 定價(十) 0.38元

小引

漢藝文志云。湯液經出於商伊尹。皇甫謐謂仲景論伊尹湯液爲十數卷。可知傷寒論。金匱要略諸方。除崔氏八味腎氣丸。侯氏黑散外。皆伊尹之道方也。伊尹因內經止有十二方。詳於鍼灸而略於藥。遂宗神農經旨。專以湯液治病。補內經所未及。長沙得其真傳。可謂大而化。化而不可知矣。然余讀魯論能近取譬二句。想見長沙當日必非泛泛而求。大抵入手工夫。即以伊聖之方爲據。有此病必用此方。用此方必用此藥。其義精其法嚴。毫釐千里之判。無一不了然於心。而後從心變化而不窮。論中桂枝證。麻黃證。柴胡證。承氣證等。以方名證。明明提出大眼目。讀者弗悟也。然而可以謂之方者。非聖人不能作。非明者不能述。其藥品察五運六氣而取其專長。其分兩因生剋制化而神其妙用。宜湯。宜散。宜丸。一劑分爲三服。兩服。頓服。停後服。溫服。少冷服。少少嚥之。服後啜粥。不啜粥。多飲水。燒水之類。而且久煮。微煮。分合煮。去滓再煮。漬取清汁。或用水。或川酒。及漿水。潦水。甘瀾水。麻沸水之不同。宋元後諸書多略之。而不知古聖人之心法在此。余同周鏡園飲中暢明其義。歸而乘興潤之。其詩爲藥證分兩煮法服法等所限。弗能工也。戊辰歲。余服閱復到保陽供職。公餘取傷寒論原文重加註疏。書成。附此六卷於後。命男蔚按方而細註之。俾讀傷寒論者。於人略我詳處。得一捷便之法云。修園陳念祖并題。

目錄

卷首

醫病順其自然說	一
徵引三條	三
攷二章	七
勸讀十則	八

卷一

太陽方

桂枝湯	二
桂枝加葛根湯	三
桂枝加附子湯	三
桂枝去芍藥湯	四
桂枝去芍藥加附子湯	四
桂枝麻黃各半湯	五

桂枝二麻黃一湯

✓白虎加人參湯

桂枝二越婢一湯

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朮湯

✓甘草乾薑湯

芍藥甘草湯

✓調胃承氣湯

✓四逆湯

卷二

太陽方

葛根湯	三
葛根加半夏湯	三
✓葛根黃芩黃連湯	三

麻黃湯……………二四

大青龍湯……………二五

小青龍湯……………二六

桂枝加厚朴杏仁湯……………二七

乾薑附子湯……………二八

桂枝加芍藥生薑人參新加湯……………二九

麻黃杏仁甘草石膏湯……………三〇

桂枝甘草湯……………三一

茯苓桂枝甘草大棗湯……………三二

厚朴生薑甘草半夏人參湯……………三三

茯苓桂枝白朮甘草湯……………三四

芍藥甘草附子湯……………三五

茯苓四逆湯……………三六

五苓散……………三七

茯苓甘草湯……………三八

卷三

太陽方

梔子豉湯……………三九

梔子甘草豉湯……………四〇

梔子生薑豉湯……………四一

梔子厚朴湯……………四二

梔子乾薑湯……………四三

真武湯……………四四

小柴胡湯……………四五

小建中湯……………四六

大柴胡湯……………四七

柴胡加芒硝湯……………四八

桃仁承氣湯……………四九

柴胡加龍骨牡蠣湯……………五〇

桂枝去芍藥加蜀漆牡蠣龍骨救逆湯……………五一

桂枝加桂湯.....四九

桂枝甘草龍骨牡蠣湯.....五〇

抵當湯.....五一

抵當丸.....五二

大陷胸丸.....五三

大陷胸湯.....五三

小陷胸湯.....五三

文蛤散.....五四

白散.....五五

卷 四

太陽方

柴胡桂枝湯.....五七

柴胡桂枝乾薑湯.....五七

半夏瀉心湯.....五八

十棗湯.....五九

大黃黃連瀉心湯.....六〇

附子瀉心湯.....六一

生薑瀉心湯.....六一

甘草瀉心湯.....六二

赤石脂禹餘糧湯.....六三

旋覆代赭湯.....六四

桂枝人參湯.....六五

瓜蒂散.....六六

黃芩湯.....六七

黃芩加半夏生薑湯.....六八

黃連湯.....六九

桂枝附子湯.....六九

桂枝附子去桂加白朮湯.....七〇

甘草附子湯.....七〇

白虎湯.....七一

炙甘草湯.....七

卷五

陽明方

大承氣湯.....三

小承氣湯.....四

猪苓湯.....六

蜜煎導方.....六

猪膽汁方.....七

茵陳蒿湯.....七

麻仁丸.....九

梔子柏皮湯.....九

麻黃連翹赤小豆湯.....八〇

少陽方

小柴胡湯.....八二
見上第三卷太陽方

太陰方

桂枝加芍藥湯.....八三

桂枝加大黃湯.....八三

少陰方

麻黃附子細辛湯.....八四

麻黃附子甘草湯.....八四

黃連阿膠湯.....八五

附子湯.....八五

桃花湯.....八六

吳茱萸湯.....八七

猪膚湯.....八八

甘草湯.....八九

桔梗湯.....八九

苦酒湯.....九〇

半夏散及湯.....九一

白通湯.....九一

白通加豬膽汁湯……………九一

通脈四逆湯……………九二

四逆散……………九三

卷六

厥陰方

烏梅丸……………九五

當歸四逆湯……………九七

當歸四逆加吳茱萸生薑湯……………九七

麻黃升麻湯……………九八

乾薑黃連黃芩人參湯……………九八

白頭翁湯……………一〇〇

霍亂方

四逆加人參湯……………一〇〇

理中丸……………一〇一

通脈四逆加豬膽汁湯……………一〇三

陰陽易差後勞復方

燒棍散……………一〇四

枳實梔子豉湯……………一〇五

牡蠣澤瀉散……………一〇六

竹葉石膏湯……………一〇六

附識一道……………一〇七

附錄六首……………一二〇

按：內聖正方一百一十三道，今少禹餘糧丸，實一百一十二道也。此上古相傳之方，伊聖藥為湯液經以治百病，非為傷寒設也。仲景得其書而神其用，建安紀年以來，憫族親之死於傷寒者十居其七，遂遂去習俗傷寒方，而以此方為救治。遂以此名書，其實非傷寒專方也。今之病家，一聞蠶及，則曰傷寒論各方，老醫相戒不可用。況我非傷寒病乎，心甚疑之。疑而不服則可，服而又疑則多事矣。余故著醫病類其自然說於後。

長沙方歌括

清 陳念祖 修園 著

長男 蔚古愚 擬註
次男 元犀 靈石 參訂

卷首

醫病順其自然說

病人之吉凶禍福。寄之於醫。醫者之任重。然權不操諸醫。而操諸用醫之人。何也。人有大病。庸醫束手無策。始求救於名醫。名醫入門診畢。告以病從何來。當從何去。得那一類藥而增劇者何故。得那一類藥除去那一病。而此外未能盡除者何故。病勢雖覺稍愈。逾一二日仍作。或逾一二日而更甚於前者又何故。一一爲病家說明。定其如此救誤。如此溫清攻補。如此按法立方。服藥後必見出何證。又見出何證。則可愈。預斷其愈於何日何時。病家能一一信其言而不疑。且架中不藏本草備要。醫方集解。萬病回春。本草綱目。東醫寶鑑。馮氏錦囊。赤水玄珠。薛氏醫按。景岳全書。石室秘錄。辨證奇聞。臨證指南之類。又無強不知以爲知之親友。與依阿兩可。素稱果子藥之先生。朱紫不亂。則名醫得以盡其所長。傷寒卒病二三日

可愈。最遲亦不出十八日之外。風癆臟隔一月可愈。最遲亦不出三月之外。否則病家疑信參半。時醫猶可勉強從事。俟其病氣衰而自愈。若以名醫自命者。斷不可肩此重任。反致取怨敗名。余因熱腸而備嘗其苦。凡我同志。可以鑒此前車。今之方技家。恃在口給。見有同我者引之。互相標榜。遜我者亦不却之。臨深爲高。至於窮本草經。讀靈素。法仲景。其立論爲耳所未聞。其治效又目所僅見。遂謙讓曰。我不能如此之神。亦不能如此之偏。以取勝也。若輩造此偏之一字。任令法高一丈。其奈魔高十丈。且謂古書不可以今用。即於多讀書處謂其偏。起死證而生之。即以出奇入險目其偏。以致病家先入爲主。廣集不偏之醫。歷試罔效。不得已始延爲破釜沉舟之計。究竟終疑其偏。麻、桂、硝、黃。則曰汗下之太過也。薑、附、苓、連。則曰寒熱之太峻也。建中、理中、陷胸、十棗。則曰補瀉之不留餘地也。滋水之地黃。補元之人參。用應多而反少。日食之棗子。至賤之甘草。用應少而反多。此等似是而非之言。更甚於恣肆不倫於理之言。知幾者正可以拂衣而去。乃猶曰病尙可爲。不忍怏然而舍之。此雖活人無已之心。而疑事無功。未能活人。且以誤人蓋藥之所以流行於經絡臟府。內外無有不到者。氣爲之也。氣不自到。心氣主之。膽氣壯之也。彼既疑我爲偏。一見我之用藥。又出於意想之外。則心氣亂。內經云。心者君主之官也。神明出焉。又云。主不明則十二官危是也。不獨心氣亂。而且膽氣亦因之而怯。內經云。膽者中正之官。決斷出焉。又云。十二經皆取決於膽是也。藥乃草根樹皮及一切金石之鈍物。原藉人之真氣以流行。今心氣亂而妄行。膽氣怯而不行。如苓、連入口。其寒性隨其所想而行。旋而皮毛鼓慄。而寒狀作矣。薑、附入口。其熱性隨其所想而行。旋而

心煩面赤而熱狀作矣。凡此之類。不過言其大略。不必淋漓痛切而再言之。其中之所以然者。命也。我亦順其自然而已矣。又何必多事爲。凡我同志者。能以余爲前車之鑒。則道愈彰。而活人愈衆。

徵引三條

一

傷寒論平脈法第十三節。問曰。脈有災怪。何謂也。師曰。假令人病。脈得太陽。與形證相應。因爲作湯。比還送湯如食頃。病人乃大吐。若下利。腹中痛。師曰。我前來不見此證。今乃變異。是名災怪。問曰。何緣得此吐利。答曰。或有舊時服藥。今乃發作。故爲災怪耳。程郊倩註曰。望問固醫家之事。亦須病家毫無隱諱。方能盡醫家之長。因復出此條。爲病家服藥瞞醫之戒。災因自作。而反怪及醫。故曰災怪。然更有怪災病。不可不知。得仲景法。處仲景方。病家大怪。以示諸醫。益搖腦吐舌而大怪。乃從其不怪者治之。輕者劇。重者死。而災及其身。終不解其病。謂何病。此病近日竟成疫。沿門漸染。仲景却未言及。想仲景時祇有災怪病。尙無怪災病耳。一噓。

按程郊倩謂怪災病。孽不在庸醫之好造謠言。而在病家之貴耳賤目。執俗本之本草。查對名醫之處方。執俗本之套語。貶駁名醫之治法。以致名醫歎息而不與辨。決然而去。豈非災由自取耶。憶戊辰春。李太守名符清。患氣短病。余主以桂苓甘朮湯與腎氣丸間服。許以半月必效。旋有所聞。驚怪而阻。另

延津門陶老醫服葶藶、杏仁、枇杷葉、木通之類三十餘劑。脹腫瘰閉而逝。候補知縣葉名鈞偶患咳嗽。微發熱。小便不利。余曰。小青龍湯一服可效。渠怪而不服。另延姑蘇葉天士之族姪診之。說水不制火。火氣刑金。君以地黃兩許。麥冬、阿膠、枇杷葉、貝母之類爲佐。二十餘日後。與余相遇於北關官廨。自言咳嗽已愈。惟早起氣覺短促。餘無他病。余察其面部皮裏膜外伏青黯之色。圍口尤甚。按其脈數而弦。芤。重按之散而無神。遂直告之曰。此羣陰用事。陽光欲熄之候。宜拋去前藥。以白朮、附子濃煎。調生薑自然汁半杯。六七服。尚可急救。葉公以余言太激而不答。是晚自覺倦怠異常。前醫仍用熟地一兩。黨參五錢。枸杞、麥冬、阿膠各三錢。杜仲、酒芍當歸各二錢。炙甘草一錢。服之次早神昏不語。痰涎如湧。渠胞弟驚告余曰。前言一綫殘陽。扶之尙恐不及。況以熱地等助其陰霾之氣乎。今陰霾之氣上瀰天際。痰涎湧盛。狀如中風。蓋以肝爲風木之臟。人當東方生氣將脫之頃。往往外呈此象。其證與中風無異也。診其脈。弦數散亂。三五不調。余直辭不治。次日未刻果歿。庚午秋七月。前任天津尹丁名攀龍過余旅寓。見其面上皮裏黧黑。環唇更甚。臥蠶微腫。鼻上帶些青色。余直告之曰。君有水飲之病根。挾肝氣而橫行無忌。此時急療可愈。若遲至二十日。病一發作。恐醫日多。方日雜。總不外氣血痰鬱四字。定出搔不著癢之套方。即有談及水飲。緩治以六君。二陳加減。峻治以滾痰。黑錫專方。此敷衍題面。而題理題神則盡錯矣。以藥試病。試窮則變計。雖盧扁莫何。丁君心怪言之過激。弗聽。至七月下旬病作。中秋後漸重。九月下旬邀診。余告之曰。向者所陳之弊。今一一蹈之。前說明病發後毋庸用藥。非自今推諉。

然無中生有之治法。惟金匱咳嗽篇用十棗湯。云。咳家其脈弦者。有水。此主之。又云。支飲家咳。煩胸中痛者。不卒死。至一百日或一歲。亦宜用此湯。推病根成於舊歲冬初。未及一歲。且病發止六十餘日。尚在百日之內。喻嘉言醫門法律咳嗽續論篇。言之甚詳。俟有識有膽者用之。而余則不能。坐中有一老醫力爭不可。余姑擬龍、牡、甘、苓、行水化氣等藥而去。遂不復延。嗣余奉委到高陽辦理賑務。聞渠延醫滿座。日以熱地、枇杷葉、炮薑、附子、肉桂、人參服之不斷。漸至大喘。腫脹吐血。大衄。耳目俱出血。小水全無而歿。此皆怪災病之新案。

二

張隱菴曰。順治辛卯歲。予年四十有二。八月中生一胃脘癰。在鳩尾斜下右寸許。微腫不紅。按之不痛。隱隱然如一雞卵在內。姚繼元先生視之曰。此胃脘癰也。一名捧心癰。速宜解散。否則有性命之憂。與一大張膏藥。上加末藥二三錢。午間烘貼。至暮手足蘇軟。漸至身不能轉側。仰臥於書齋。心煩意亂。屏去家人。至初更時。癰上起一毒氣。從左乳下至肋下脇。入於左腎。入時如燒錐刺入。眼中一陣火光。大如車輪。神氣昏暈。痛楚難言。火光漸搖漾而散。神昏始蘇。過半時許。其氣復起。其行如舊。痛楚如前。如此者三四次。予思之。此戊與癸合也。然府邪入藏。自分必死。妄想此毒氣不從脇下入腎。得從中而入於腸胃。則生矣。如此靜而行之。初次不從。二次即隨想而仍從於左乳下入於腸中。腹中大鳴。無從前之痛楚矣。隨起隨想。因悟修養之道。氣隨想而運用者也。運氣法大能起鼓脹之證。勞怯咳嗽亦妙。至天明大泄數次。胸膈寬疏。繼元先生復視之。

曰。毒已散解。無妨事矣。至次年中秋復發。仍用膏藥末藥。毫無前番之狀。而腫亦不消。予因想運氣之妙。徑行坐臥。以手按摩。意想此毒氣仍歸腸胃而出。如此十餘日而散。

按讀此案。知病家不能深信。斷斷不可勉強相從。且不必言及治當何法。應用何方。恐後到之醫。矯吾言而走入錯路。又恐其從吾言而還致生疑。不如三緘其口之爲得。

三

喻嘉言寓意草云。王岵翁深知醫理。投劑咸中肯綮。所以長年久世。然苦耳鳴。不樂對客。其左右侍從。誰能究心醫藥之事。前病獲安。競以爲人參之力。而卸禍者反得居功。謂其意中原欲用參。但不敢專主。姑進余商榷。以示詳慎耳。於是善後之宜。一以諉之。曾不顧夫一誤再誤也。前所患虛風症。余用甘寒藥二劑稍效。俄焉更醫而致危。不得已又召余視之。雖用旋覆代赭二劑回天。然前此虛風本症。尙無暇於驅除。而主家及醫。其時方競誇人參之力。謂調理更宜倍用。無俟參酌。獨不思虛風醞釀日深。他日再求良治。不能及矣。余向爲岵翁視病。言無不聽。獨患此大病。竟不樂與交談。且日來喜食羊肉河豚以召風。然亦不自由也。蓋風煽胃中。如轉丸之捷。食入易消。不得不借資於厚味。而不知胃中元氣。久從暗耗。設虛風止熄。即清薄之味尙不易化。況於肥甘乎。今之醫家。全不究病前病後消息。明語以虛風之證。竟不知虛風爲何物。奈何言醫耶。奈何言調攝耶。彼時余適有浙遊。旋日復得重恙。召診時語余云。一病幾危。今幸稍可。但徹夜撰改本章不輟。神亂奈何。余對曰。胃風久熾。津液乾槁。眞火內燔。宜用知母一兩。人參。甘

草各一錢。日進二劑自安。衆議方中用參太少。且無補藥佐之。全無取義。竟置不用。連進參。尤大劑不效。越三日。劑中人參竟加一兩。服後頃刻氣高不返而逝。

按讀此案。以自知醫理。與平時心服之人。忽爲時醫蠱惑。待從厄阻。竟至不能用而死。可知命之所定。非人力所能主也。嘉言既盡其道。可告無罪於王岵翁。而人言不足卹也。余因之有感焉。天下事事後易爲智。大病一愈。邀功者議補議溫。紛紛不一。以致既愈之後。仍留遺患者有之。垂成忽敗者有之。夫大病自我愈之。而善後之計不復一商者。其故有二。一以勝任有人也。一以酬謝可免也。儉薄之風。適以殞命。堪發一歎。

攷二章

錢天來云。漢之一兩。即今之二錢七分也。一升。即今之二合半也。汪苓友云。古云銖者。六銖爲一分。即二錢半。二十四銖爲一兩也。云一升者。即今之大白蓋也。古方全料謂之一劑。三分之一。謂之一服。凡用古方。先照原劑。按今之碼子折實若干重。古方載三服者。只取三分之一。遵法煎服。載兩服者。宜分兩次服之。頓服者。取一劑而盡服之。只要按今之碼子折之。至大棗、烏梅之類。仍照古方枚數。以碼子有古今之不同。而果枚古今無異也。

程扶生云。古以二十四銖爲一兩。一兩分爲四分。去聲六銖爲一分。計二錢五分。則所謂十八銖者。蓋三分

之重。古之七錢半也。然以古今量度及秬黍攷之以一千二百黍之重。實於黃鐘之龠。得古之半兩。今之三錢也。合兩龠爲合。得古之一兩。今之六錢也。十銖爲一千黍之重。今之二錢半也。一銖爲百黍之重。今之二分半也。或又謂古今量度。惟漢最小。漢之一兩。惟有今之三錢半強。故千金本草。以古三兩爲今一兩。古三升爲今一升。然世有古今。時有冬春。地有南北。人有強弱。大約古用一兩。今用一錢足矣。宜活法通變。不必膠柱而鼓瑟。則爲善法仲景者矣。

愚按諸說頗有異同。大抵古之一兩。今折爲三錢。不泥於古。而亦不離於古也。

勸讀十則

一、凡積重難反之勢。驟奪其所好。世必驚疑。今且淺而商之。明藥性始於神農本經。論病情始於靈樞素問。以藥治病始於伊尹湯液。迨漢仲師出。集伊聖及上古相傳之經方。著傷寒論及金匱玉函經二書。外臺謂又有小品一書。今失傳。方諸舉業家。與四子書無異。而猶有疑之者。豈四子之書亦不可讀乎。則以讀仲師書爲第一勸。

一、仲師書文義古奧難讀。即劉張朱李四家。

明時以張長沙與劉河間、李東垣、朱丹溪爲四家。此李士材之誤也。張石頑云。張是張子和。當知相沿之誤。

雖尊仲聖

之名。鮮有發揮。更有庸妄者。顛倒是非。謂仲師專工於傷寒。其桂枝麻黃只行於西北。宜於冬月。以芎蘇羌獨荊防等劑爲感冒切用之品。以補中歸脾八珍六味等方爲雜病平穩之方。百病不究根由。只

以多熱爲陰虛。多寒爲陽虛。自誇爲挈領提綱之道。究竟僞術相師。能愈一大病否。夜氣猶存。舉生平所治之證。平心自問。當亦知所變計也。則以知過必改。爲第二勸。

一經方效如桴鼓。非若後世以地黃補陰。以人參補陽。以香砂調氣。以歸芎調血。籠統浮汎。待病氣衰而自愈也。內經云。一劑知。二劑已。又云。覆杯而臥。傷寒論云。一服愈。不必盡劑。可知古人用藥。除宿病痼病外。其效只在半劑一二劑之間。後世如薛立齋醫按云。服三十餘劑及百劑效。李士材云。備參五斤。期於三月奏效。此豈果服藥之效哉。乃病氣衰而自愈。若輩貪天之功而爲己力也。余閱其案。深憫病人之困於藥。甚於桎梏也。則以經方之療效神速。爲第三勸。

一傷寒論一百一十三方。以存津液三字爲主。試看桂枝湯和平解肌。無一非養液之品。即麻黃湯輕清走表。不加薑之辛熱。棗之甘壅。從外治外。不傷營氣。亦是養液之意。故統製一劑。分爲三服。不必盡劑可愈。愈後亦無他病。近醫芎、蘇、羌、獨、荆、防、蒼、芷、苦、燥、辛、烈。大傷陰氣。最陋是吾閩習氣。謂二陳湯爲發汗平穩之劑。方中如陳皮之耗氣。半夏之耗液。性燥。如血出不止以此藥生搗敷之則止。止血即止汗之驗。茯苓滲利太早。致邪陷入少陰。皆所以涸其汗源。此二字。余研究十年方悟。留邪生熱。以致變成煩躁大渴。謔語神昏等證。所謂庸醫誤人者此也。至於金匱一百四十三方。大旨是調以甘藥四字。後世之四君子湯。補中益氣湯及四物、八珍、十全、歸脾、逍遙等劑。頗得甘調之意。而偏駁不馴。板實不靈。又不可不知。則明經方之有利無害。爲第四勸。

一仲師爲醫中之聖人。非至愚孰敢侮聖。所疑者其方也。方中無見證治證之品。且銖兩升斗畏其大劑。